



#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12年7月20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蔡偉逸

電話：(02)23146881

## 臺北地檢署偵辦魯姓被告等違反國家安全法案件

### 訊問後對魯姓被告等5人聲請羈押禁見

- 一、臺北地檢署黃冠中檢察官偵辦魯姓被告等人，涉嫌自111年4月間起，透過退役士官兵接觸、拉攏、吸收相關軍事單位之士官兵，而為發展組織之行為，並伺機刺探、蒐集軍事等情報，涉犯修正前之國家安全法第2條之1、第5條之1等罪嫌一案，於112年7月19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國家安全維護工作站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執行搜索25處(含軍事機關6處)，訊問被告7人、證人11人。
- 二、檢察官訊問後，認相關被告5人之犯罪嫌疑重大，且有羈押之原因及必要性，於今(20)日凌晨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。另郭姓被告命具保新臺幣20萬元。
- 三、臺北地檢署針對任何危害國家安全案件，均將緝密蒐證，採取強力偵辦作為，嚴懲不法，以保障國家安全，維護社會安定。